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消除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审计了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出具了 XYZH/2024YCMC01B0116 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公司监事会就董事会出具的《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消除的专项说明》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做出如下说明：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消除的专项说明》客观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监事会对董事会所作的专项说明表示认可，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加强对公司的监督管理，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四日